臺大中文學報　第二十八期
2008年6月　　頁139～176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

《紅樓夢》中薛蟠角色意義新論

李　天　祥*

提　　要

在《紅樓夢》的研究中，薛蟠一向乏人注目，一般評論或將其與其他紈袴子弟合而論述，斥責其惡行劣跡，未見其個人明顯特質，或視其爲丑角，而忽略了作者對此一角色含藏了極大的巧思與苦心。

深受魏晉名士思想影響，崇尚自然的曹雪芹，在薛蟠的角色中寄寓了「率眞」的思想，和賈寶玉一樣具有其類似性的意義，但是在「情」、「欲」的特質中，他和賈寶玉有不同的表現，如此在率眞的角色意義上，又和賈寶玉形成陽陰的對比，暗寓倒轉中國傳統「氣性論」「貴陽而賤陰」的傳統。他除了和賈府諸紈袴形成對照，更和薛寶釵的禮教典型分別有「相互對待的態度—率直現眞與規謹內斂」、「內在性格的對顯—熱與冷」的對比。而其所具有的「情悟」經驗，正襯托出寶玉在塵世「情悟」歷程，故此一角色，其實具有極特殊的意義。

關鍵詞：紅樓夢、薛蟠、賈寶玉、薛寶釵、陰陽

本文於 97.02.15 收稿， 97.05.07 審查通過。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 Investigation on the Meanings of Xue Pan's Role in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Li Tian-xiang*

Abstract

In the studies of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Xue Pan has rarely been noticed. Some critics regard him as a playboy, blaming his misbehaviors and neglecting his unique characteristics, whereas others see him as a clown. Both views ignore the author's great intention behind this character. This paper suggests that as in the case of Jia Bao-yu, Cao Xue-qin also portrays Xue Pan in line with his idea of "naturalness" (*shuaizhen*). Accordingly the two characters occupy a similar place in the vision of the novel. However, in their attitudes toward affection and desire, Xue and Jia are very different. Cao depicts this difference by invoking the contrast between *yang* (embodied in Xue) and *yin* (embodied in Jia), thus presenting an implicit reversal of the traditional *qi*-based doctrine of human nature which praises *yang* over *yin*. Apart from serving as a contrast to other playboys in the novel, Xue Pan also stands in sharp contrast to Xue Bao-chai: while the former is marked by his genuineness toward other people and his warm temperament, the latter is noted for her conformism and cool

*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temperament. Finally, Xue Pan's enlightening experience in the realm of affections (*qingwu*) offers great illuminations on the unfolding processes of Jia Bao-yu's similar enlightenment. This suggests that Xue indeed assumes a highly significant role in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Keywords: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Xue Pan, Jia Bao-yu, Xue Bao-chai, *yin-yang*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紅樓夢》中薛蟠角色意義新論

李　天　祥

一、前　　言

在《紅樓夢》的衆多角色中，薛蟠給讀者的印象是頗爲深刻的，但是這個角色在研究上一向乏人關注，一般分析《紅樓夢》人物的書籍多將其列於紈袴子弟中的群類加以討論，未將其列入專篇，在單篇論文的研究上，不僅篇數寥寥，而且大多數將他歸爲一無是處的負面人物，[1]這一類論述或簡或繁，貶抑程度或有輕重之別，但總是相當一致的，如此將薛蟠與賈府諸紈袴子弟如賈珍、蓉之輩混同爲一類，但是作者難道只是在賈府之外的薛府，另設一紈袴子弟？

---

[1] 例如王童分別以「薛蟠是一個集文盲、法盲、流氓于一身的『呆霸王』」、「視人命爲兒戲，置法律于罔聞」、「性情奢侈，言語傲慢；聚賭嫖娼鬥雞走馬之狂徒」來述說其形象，參見王童，〈教育決定人的素質高低——薛家兄妹比較談〉，《南都學壇》（哲學社會科學版）1998 年第 2 期，頁 33-34 ；孔昭琪更說：「這位『呆霸王』、『薛大傻子』不僅低級下流、粗俗不堪、醜行不斷、劣跡斑斑，而且『倚財仗勢』，橫行霸道、無惡不作，是一個犯有人命大案的劊子手」，參見孔昭琪：〈《紅樓夢》中的三處敗筆〉，《泰安師專學報》11 卷 4 期（1998 年 12 月），頁 4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除此之外，有二種論述比較不同，一種評論將薛蟠定位爲丑角，[2]但是以丑角定位薛蟠仍過於狹隘，未能見其豐富意義；另一種評論注意到他有複雜的形象，[3]這樣的論述雖然極少見，但已有異於一般，較能從性格中發掘出他與一般紈袴子弟的不同處，可惜的是只簡單地列舉幾段文本，說明這個角色形象頗爲特殊，仍未闡釋這一角色所具有的豐富意義，即使歸納出「孝順、具有同情心、憨直、講義氣」及「呆而眞」的形象，也只是證明他是較爲生動或特殊的人物，仍舊偏於表層的理解，我們可以進一步思考難道他只是一個被塑造得很精彩、特殊的角色而已？如此他固然有別於其他無惡不作，心機詭詐的紈袴子弟，然而其作爲仍是罪惡的根源，除了增加閱讀的興味以外，豈非仍無太大的作用？

一向任性而行，不喜禮法、應酬俗客的賈寶玉常熱烈地稱呼其「哥哥」、「大哥哥」，親近的口吻溢於言表，而且寶玉與賈府諸子弟來往均不密切，但卻常與薛蟠來往，時而和樂融融，如此我們對作者的用心有進一步思索的必要，如果薛蟠如此惡劣，賈寶玉難道是個是非不分的人？若是如此，他與賈府

---

[2] 例如童元方說：「比起賈珍的蓄意耽溺於尋花問柳、偷雞摸狗的生活，薛蟠是完全相反的。從表面看來，薛蟠也是賈珍一夥人，過的也是同一型態的生活，事實上，他被包裹在一層更深的不自覺中，所有的行爲都不是出於意志，感情也不合於理性，他祇是盲目地憑本能的衝動去生活。……薛蟠的可愛就在一個無賴的傻氣，他沒有什麼確定的人生觀，完全任性而爲……」，參見童元方：〈論《紅樓夢》中的丑角〉，收錄於《紅樓夢研究集》（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1977 年 3 月），頁 69 。

[3] 例如黎音說他「一方面是鄙俗、野蠻、醜惡、骯髒，一方面是孝順、具有同情心、憨直、講義氣。正是這些互相矛盾、互相衝突的因素組成了薛蟠性格的整體，使其性格呈現了異常豐富、異常複雜的狀態」，參見黎音：〈豐富・複雜・統一——薛蟠性格瑣議〉，《紅樓夢學刊》 1986 年第 3 輯（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 1986 年 5 月），頁 172 ；宋子俊歸納出他有「富而驕」、「貪而淫」、「呆而眞」、「俗而趣」等形象，參見宋子俊：〈驕橫而不奸惡，大俗而見諧趣——論《紅樓夢》中的薛蟠形象〉，《甘肅高師學報》 9 卷 6 期（ 2004 年），頁 44-46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諸紈袴子弟又爲何疏離至此？很明顯地，薛蟠的形象必須重新加以審視，如同賈寶玉等主要人物常有多元的象徵意涵，薛蟠的角色也不能等閒視之，其中可能含藏了作者創作時的深刻用心，惟有如此，才能打破對於此人物較爲扁平的認知，還其豐富的內涵，也不負作者第一回所說「披閱十載，增刪五次」[4]的苦心。

《紅樓夢》被歸納出具有「一擊兩鳴法」、[5]「一聲也而兩歌，一手也而兩牘」[6]的藝術手法，這意味著作者寫人事物，絕不能只從表面來看，必須多方設想，尤其由不同於世俗的角度來欣賞。本論文試圖重新探究此一角色，一方面考察學術脈絡，探析作者思想寄寓之處，另一方面針對「一擊兩鳴法」的特點，加以深入分析，尤其注意由寶玉、寶釵眼中來看薛蟠，並與不同人物作對照，以深究作者塑造此角色的重要意涵。

二、率眞性情觀的彰顯

程朱理學將性與情分立，性屬形上，情爲形下，挺立了普遍的性理，顯發了道德的尊嚴，但「性即理」具有權威的特質。所謂「宇宙之間，一理而已……

---

4 清・曹雪芹著、馮其庸等校注：《革新版紅樓夢校注》（臺北，里仁書局， 2003 年 2 月），頁 5 ，本論文所引用《紅樓夢》原文，皆使用此一校注本。

5 第五回賈母對待林黛玉是「萬般憐愛，寢食起居，一如寶玉」，脂評於此說：「妙極，所謂一擊兩鳴法，寶玉身分可知」，參見陳慶浩編：《新編石頭記脂硯齋評語輯校增訂本》（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1979 年 10 月），頁 113 。本論文所引用脂評原文，皆採用此書。

6 戚蓼生曾在《石頭記》序中說：「吾聞絳樹兩歌，一聲在喉，一聲在鼻；黃華二牘，左腕能楷，右腕能草。神乎技矣！吾未之見也。今則兩歌而不分乎喉鼻，二牘而無區乎左右，一聲也而兩歌，一手也而二牘，此萬萬所不能有之事，不可得之奇，而竟得之《石頭記》一書，嘻！異矣……第觀其蘊於心而抒於手也，注彼而寫此，目送而手揮，似譎而正，似則而淫……如捉水月，祇挹清輝；如雨天花，但聞香氣。庶得此書弦外音乎？」參見清・曹雪芹：《戚蓼生序鈔本石頭記》（臺北：廣文書局有限公司， 1977 年 4 月），未載出版頁數。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其張之爲三綱，其紀之爲五常，蓋皆此理之流行，無所適而不在」，[7]個人的情性爲形上的理所統馭，這種禮教強調到了極處，會產生禁錮個人情性的弊端，所以明代除了王陽明 (1472-1528) 心學以外，王廷相 (1474-1544) 等人的「氣本論」以及一般思想史不提，但是對文學影響甚鉅的「情本論」思潮接連興起與之抗衡，無論是心本論、氣本論，甚至情本論，由於其本體論與程朱理學大異，都不以理爲先，不以理爲主宰，也都影響了曹雪芹。[8]《紅樓夢》第十九回藉襲人說賈寶玉「只除『明明德』之外無書」，這句話可能有二層意思，一是只有「明明德」的思想稱得上是書，即如王陽明所謂「自格物致知，至平天下，只是一個明明德；雖親民，亦明德事也。明德是此心之德，即是仁」；[9]二是所有的書都應是「明明德」思想的發揚，近似王陽明所說「《六經》者，吾心之記籍也」。[10]第三十一回史湘雲說：「天地間都賦陰陽二氣所生，或正或邪，或奇或怪，千變萬化，都是陰陽順逆。多少一生出來，人罕見的就奇，究竟理還是一樣」，郭玉雯曾說：「所謂『理』非但已無形上義，可能連『規律』的意思都消失了，變成只是描述氣之變化的情狀」，[11]可見曹雪芹此說不但極接近氣本論，而且更弱化了理的重要性。第二回賈雨村說天下的人分爲大仁、大惡以及一般人三種，而「清明靈秀，天地之正氣，仁者之所秉也；殘忍乖僻，天地之邪氣，惡者之所秉也」，這近似於王廷相以氣爲有善有惡，因此決定了聖人形氣純粹、衆人形氣駁雜、下愚昏等三種表現的說法，此

---

7 宋・朱熹：〈讀大紀〉，《朱子全集》（臺北：大偉書局， 1963 年 2 月），册 8 ，卷 70 ，頁 5 。

8 有關曹雪芹所受明代這幾種思潮的影響，此一段論述受郭玉雯：〈《紅樓夢》中的情欲與禮教——《紅樓夢》與明清思想〉，收入熊秉眞、余安邦編：《情欲明清——逐欲篇》（臺北：麥田出版， 2004 年 3 月）的啓發。

9 明・王陽明：〈語錄・傳習錄上〉，《王陽明全書》（臺北：正中書局， 1970 年 5 月），册 1 ，卷 1 ，頁 21 。

10 明・王陽明：〈文錄・稽古書院尊經閣記〉，《王陽明全書》，册 1 ，卷 4 ，頁 215 。

11 郭玉雯：〈《紅樓夢》中的情欲與禮教——《紅樓夢》與明清思想〉，頁 157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有異於張載 (1020-1077) 以氣在形而下的領域呈現不同形態，但從超越層面看爲至善的道德實體，即萬物的價值與至善無惡的人性本源。[12] 第七十七回賈寶玉說：「不但草木，凡天下之物，皆是有情有理的，也和人一樣，得了知己便極有靈驗的」，其中他強調不只是人，即便是天下之物，也能得知己之情感而有靈驗。賈寶玉前身是女媧補天所餘之石，女媧所爲使「蒼天補，四極正，淫水涸，冀州平，狡蟲死，顓民生。背方州，抱圓天，和春陽夏，殺秋約冬，枕方寢繩，陰陽之所壅沉不通者，竅理之；逆氣戾物，傷民厚積者，絕止之」，[13] 充滿了悲憫的熱情，寶玉更秉此而具有無比體貼的情性，此於書中處處可見，第七十七回所舉之例即爲：「若用大題目比，就有孔子廟前之檜、坟前之薈，諸葛祠前之柏，岳武穆坟前之松。這都是堂堂正大隨人之正氣，千古不磨之物」，此語已很接近馮夢龍 (？-1646) 所說「天地若無情，不生一切物。一切物無情，不能環相生。生生而不滅，由情不滅故」[14] 的「情本論」精神。

心本論強調發明本心與良知的展現，王陽明〈與王純甫〉說：「心外無物，心外無言，心外無理，心外無義，心外無善」，[15]〈詠良知四首示諸生〉說：「個個人心有仲尼，自將聞見苦遮迷」，[16] 原本程朱理學所標舉形上而具絕對主宰性的理，在王陽明已非高懸於外，而是源於自覺活動的主體，肯定自我具有審度理的主體性，已開衝決禮教羅網的契機，至王門後學如泰州學派甚至進一步大加發揮，由陽明所論心的倫理性質轉而強調人的本性，強調自我的展現。「氣本論」打破形上與形下之分，重視氣則重視感性存在的自我生命，

12 張載與王廷相氣論及人性論的差異，參見王昌偉：〈求同與存異：張載與王廷相氣論之比較〉，《漢學研究》23 卷 2 期（ 1995 年 12 月），頁 137-138 、 143-145 。

13 漢・劉安：〈覽冥訓〉，《淮南鴻烈集解》（北京：中華書局， 1989 年 5 月），卷 6 ，頁 207 。

14 明・馮夢龍：《情史類略》（天一出版社， 1985 年 5 月），頁 4 。

15 明・王陽明：〈書錄・與王純甫〉，《王陽明全書》，册 2 ，卷 1 ，頁 9 。

16 明・王陽明：〈詩錄・詠良知四首示諸生〉，《王陽明全書》，册 2 ，卷 3 ，頁 206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理最多只有氣的規律意義，王廷相之說相較於張載，更顯示了明代以來對自我及個性的追求思潮，提倡：「天地之間，一氣生生，而常而變，萬有不齊，故氣一則理一，氣萬則理萬」，[17]「格物者，正物也，物各得其當然之實，則正矣」，[18]既然是「理萬」，物物之「當然之實」自然千差萬別，格物在於使萬物各自秉持本性存在於世上。[19]「情本論」強調情先理後，對情感的高度珍惜，故主張不受扭曲的天然眞率，此說可謂由性對情的控馭中完全解脫與完成，還自我一個大自在。凡此等等皆不以形上天理爲第一義，而在體現自我，曹雪芹接受「心本論」、「氣本論」、「情本論」等反抗禮教禁錮的思想，化而爲《紅樓夢》的創作，即展現了率眞的性情觀，這在書中許多人物皆可見其所寄寓之思想，然而一般人常忽略薛蟠在這一方面也具有豐富意義，以下我們先針對賈寶玉和薛蟠的率眞性情進行探討。

第三回曾記載：

> 後人有《西江月》二詞，批寶玉極恰，其詞曰：
>
> 無故尋愁覓恨，有時似傻如狂。縱然生得好皮囊，腹內原來草莽。
>
> 潦倒不通世務，愚頑怕讀文章。行爲偏僻性乖張，那管世人誹謗！
>
> 富貴不知樂業，貧窮難耐淒涼。可憐辜負好韶光，於國於家無望。
>
> 天下無能第一，古今不肖無雙。寄言紈袴與膏粱：莫效此兒形狀！

社會規範所代表的「世務」與「文章」往往限制了每一個男子，要其將珍貴生命於其中消耗殆盡，不論每一個人不同的志趣與性向，都需馴服在這套規範下，尤其儒家思想發展下的禮教，規範了每一個人的行止舉動，更要求每一個男子都要擔起經世濟民、讀書應舉的「責任」；如果不願被馴服，就是「行爲偏僻性乖張」，會遭「世人誹謗」。寶玉具有率性任眞的情性，第十七回批判稻香村：「天然者，天之自成，不是人力所爲的」，即代表此種精神。寶釵則

---

17 明・王廷相：〈雅述上〉，《王廷相集》（北京：中華書局，1989 年 9 月），頁 848 。

18 明・王廷相：〈愼言・潛心篇〉，《王廷相集》，頁 775 。

19 參見王昌偉：〈求同與存異：張載與王廷相氣論之比較〉，頁 145-146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代表社會規範的力量，勸他要讀書應舉，寶玉因此說：「好好一個清淨潔白的女子，也學的釣名沽譽，入了國賊祿鬼之流……眞眞有負天地鍾靈毓秀之德。」（第三十六回）

這一段「批寶玉極恰」的話，除了「無故尋愁覓恨」的獨特情性，以及賈府敗落後「貧窮難耐淒涼」的結局外（其實薛府敗落後，薛蟠也可能面對此一局面），拿來「批薛蟠」，就會赫然發現有驚人的「極恰」處。首先，分別作爲賈府與薛府的嫡傳根苗，他們一樣地「潦倒不通世務，愚頑怕讀文章。行爲偏僻性乖張，那管世人誹謗」，眞是「可憐辜負好韶光，於國於家無望」。由於具備了「有時似傻如狂」的特點，賈寶玉常被認爲「呆」，第三十五回兩個婆子即以寶玉燙了手，卻問別人疼不疼；大雨淋的水雞似的，反告訴別人「下雨了，快避雨去罷」；時常沒人在跟前，就自哭自笑；看見燕子，就和燕子說話；河裏看見了魚，就和魚說話；見了星星月亮，不是長吁短嘆就是咕咕噥噥的，一個說他「果然有些呆氣」，一個說他「千眞萬眞的有些呆氣」，而薛蟠有「呆霸王」的綽號，也被稱爲「薛大傻子」。他們二人的「呆」都是本性率眞，雖然或有不同之處，例如賈寶玉具有深刻體貼的情性，薛蟠則凡事直率而行，然而二人同樣被人稱爲「呆」，是因爲眞率距離社會規範較遠，一般人所持世故與計較的立場，使賈薛二位公子反而成爲社會所界定的「呆」與「傻」。

賈寶玉與薛蟠相處常有和樂融融的喜氣，這應該有特殊的意涵，因爲一則寶玉向來輕視「混沌濁物」的男子，薛蟠並不是他所心儀如秦鐘之類型，而且賈寶玉與賈府諸子弟相處，遠不及與薛蟠熱切。對於親弟弟賈環，堂兄弟賈璉等，竟不如對表哥，這實在是因爲薛蟠的眞率與他較爲相近。例如薛蟠「雖也上過學，不過略識幾字」，但是他坦然面對這個社會共同認定的重大缺陷；第二十六回薛蟠不識「唐寅」，誤爲「庚黃」，引來衆人的取笑，他雖覺得沒意思，也笑道：「誰知他『糖銀』『果銀』的。」第二十八回賈寶玉提議行酒令，薛蟠笑話百出，衆人稱讚寶玉所行酒令，只有薛蟠坦然地說：「他說的我通不懂，怎麼不該罰？」他自己所行酒令粗俗不堪，引來讀者無數批評與議論，然而不通文墨到了這樣的地步，大家反而找他玩這種遊戲，我們何曾見到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寶玉和他的兄弟或堂弟如此相聚而樂（他們這方面的知識絕不比薛蟠差，甚至好得多）？從表面上看來似乎要以薛蟠造成詼諧的場面，但我們應進一步深思，爲何由他才能達成這樣的效果？這事除了詼諧之外，又有怎樣的象徵意義？正由於薛蟠的性格眞誠無僞，胸襟坦率，心直口快，對「懶與士大夫諸男子接談，又最厭峨冠禮服賀吊往還等事」（第三十六回）的寶玉，才能全無拘束，晚明反理學思想家李贄 (1527-1602) 謂：「自然之性，乃是眞道學也，豈講道學者所能學乎」，[20] 竟說出了寶玉此中的自在感。可見薛蟠的酒令和大觀園衆釵所吟詠的詩固然有粗俗與高雅的對比，另一方面和虛僞的道德及累積而成的知識也是一大對比。

第六十三回寫賈敬服金丹而死，兒孫賈珍、賈蓉馳回奔喪，他二人本「素有聚麀之誚」，賈蓉跪哭之後，「騎馬飛來至家」，竟對著尤二姐嬉笑說：「我們父親正想你呢」，並「又和二姨搶砂，尤二姐嚼了一嘴渣子，吐了他一臉。賈蓉用舌頭都舔著吃了」，又抱丫頭親嘴，第六十四回說父子二人「此時爲禮法所拘，不免在靈旁藉草而塊，恨苦居喪。人散後，仍乘空尋他小姨子自廝混」，以後在熱孝期間，父子協助賈璉偷娶了尤二姐，第七十五回寫賈珍居喪不得遊頑，以習射爲由找諸親友較量，藉機賭錢，第十二回寫賈瑞調戲王熙鳳被蹂躪而死，賈環於第三十三回向賈政挑撥，使寶玉被痛打一頓。外人看起來「鐘鳴鼎食之家，翰墨詩書之族」的子弟，其禮教傳家卻只是種種齷齪行徑的僞裝，薛蟠平日所作所爲，則絕對不飾僞做作，書中所記載他一切的行爲，即使有傷「天理」之處，但從無背地暗中爲之者。

薛蟠初登場是在第四回賈雨村補授應天府斷案時，門子口中所謂「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的顯赫家族子弟，當時他正犯下一人命官司，拐子將香菱重複賣與馮淵與薛蟠，「那薛家公子豈是讓人的，便喝著手下人一打，將馮公子打了個稀爛，抬回家去三日死了。這薛公子原是早已擇定日子上京去

[20] 明・李贄：〈篤義〉，《初潭集》（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982 年 12 月），卷 19 ，頁 328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頭起身兩日前，就偶然遇見這丫頭，意欲買了就進京的，誰知鬧出這事來。既打了馮公子，奪了丫頭，他便沒事人一般，只管帶了家眷走他的路。他這裡自有弟兄奴僕在此料理，也並非爲此些些小事值得他一逃走的」，此敘述一方面顯露其富貴公子的性格，想要的東西非得到手不可，另一方面「倚財仗勢，打死人命」，更給人欺負良善的印象。

第八十五回薛蟠所犯另一場人命官司，因爲是續書者所寫，故可置之不論。[21] 他對馮淵的死自然有責任，但並非如許多粗心的讀者所批評的蓄意指使手下殺人，這個誤解極大，所以此處必須努力辨明。首先，不能忽略門子所說「那薛家公子豈是讓人的，便喝著手下人一打」之前，有拐子「意欲捲了兩家的銀子，再逃往他省。誰知又不曾走脫，兩家拿住，打了個臭死，都不肯收銀，只要領人」一段話，而賈雨村初審案時，馮淵手下曾說：「被我們知道了，去找拿賣主，奪取丫頭」，一派強奪的聲勢，可知馮淵被打前，已造成「兩家」人衆對峙，「都不肯收銀，只要領人」的場面，兩人都已付錢而自認擁有「所有權」。薛蟠爲了爭一個自己花了錢買的丫頭，所以「喝著手下人一打」，一則這必是「兩家」人衆以力爭奪鬥毆的場景，手下群毆的結果往往無法控制，二則文本明明記載馮公子「抬回家去三日死了」，更可見薛蟠並非蓄意殺人，乃手下人多，蜂擁而上，馮淵人少又不知暫時「轉進」，所以衆寡相敵下，馮淵手下潰敗，無力保護「主帥」，馮公子被打得傷勢過重，尤其「頭起身兩日前，就偶然遇見這丫頭，意欲買了就進京的」，對照文本所說馮淵三日才死，則可見起身之時人仍活著，對薛蟠而言，馮淵只是一個兩家互爭的手下敗將，因此對此事並不在意。

馮淵雖逢著冤家或冤枉（他名字的諧音是「逢冤」），但與他立意攫取香菱的執著豈無關係？至於兩家相爭，更像是幫衆火拼，可能把面子看得格外重要。而薛蟠不論言語、性格確實和草莽英雄極爲類似，他打死馮淵大抵如水滸

21 八十回後因爲是續書者所爲，若無文本證據顯示爲曹雪芹原意者，爲尊重原作脈絡的一致性，本論文不以其爲薛蟠角色意義的論證依據。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人物一般，買女孩既已付錢，竟被拐子重複賣了，沒道理拱手讓人，「並非爲此些些小事值得他一逃走的」即顯示了他的缺點是莽撞與衝動，絕不做遮遮掩掩，見不得人的事。

第三十四回薛寶釵誤以爲寶玉被打，是因哥哥調唆人來告寶玉所致，罵了薛蟠一頓。這裏最大的問題是「那薛蟠都因素日有這個名聲，其實這一次卻不是他幹的」，「素日有這個名聲」難道是他平日常做此事？其實由作者的敘述：「薛蟠本是個心直口快的人，一生見不得這樣藏頭露尾的事，又見寶釵勸他不要逛去，他母親又說他犯舌，寶玉之打是他治的，早已急的亂跳，賭身發誓的分辯」，這正是他性情直率之處，凡事明刀明槍地來，不背地做事，他的名聲大抵是由於言語不謹所致（即寶釵口中所稱「說話不防頭」）。而賈府的紈袴子弟表面上和他遊樂，但並非以眞情待他，第十六回賈璉與鳳姐談話時說：「方才我見姨媽去，不防和一個年輕的小媳婦子撞了個對面，生的好齊整模樣。我疑惑咱家並無此人，說話時因問姨媽，誰知就是上京來買的那小丫頭，名叫香菱的，竟與薛大傻子作了房裏人，開了臉，越發出挑的標緻了。那薛大傻子眞玷辱了他」，他總是成爲背後議論的對象，而背後總含著極大的取笑與輕視。第四十七回薛蟠以爲柳湘蓮是「風月子弟」，於是「難熬，只拿眼看湘蓮，心內越想越樂」，找不到他時，就亂嚷亂叫說：「誰放了小柳兒走了！」第六十四回賈璉居喪期間，卻誇尤二姐標緻、舉止，使賈蓉揣知其意，終能完成偷娶之事，所謂「誇說如何標緻，如何做人好，舉止大方，言語溫柔，無一處不令人可敬可愛」，斯文的禮教語言表面上堂皇正大，其實是苟且意圖的最佳僞裝，這種種高明的技巧與手段，恐怕正是「鐘鳴鼎食之家，翰墨詩書之族」最自豪的表現，薛蟠那能不被他們取笑呢？作者以比較詼諧的嘲諷方式處理薛蟠的角色，讓他許多率眞的作爲引來嘲笑，與賈府紈袴諸般虛僞造作的行徑隱然可成一對比，作者意圖塑造他和這些子弟迥然不同，可憐的是由於場面過於生動，例如他被柳湘蓮打時，書中寫道：「只見薛蟠衣衫零碎，面目腫破，沒頭沒臉，遍身內外，滾的似個泥母豬一般」，竟使讀者印象過於深刻，常在指責「皮膚淫濫」、「無惡不作的紈袴子弟」時先想到他。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標舉率眞的性情觀可能將面對一個問題，即每個不同情性的個體在相處時難免有不適應的情形，如何避免因不同的立場所帶來的衝突？率眞意味著體現眞情，眞情展現所具有的生命交流感通可使衝突不易發生，即使發生也能化解，此點在薛蟠與性情迥然相異的寶釵互動時可以充分得見，然而率眞所具有率直而爲的特性呢？

薛蟠和賈寶玉的率眞是有區別的，賈寶玉的率眞是經由精煉而得，寶玉前身畢竟是「自經煅煉之後，靈性已通」（第一回），秉持著女媧補天所餘之石的高度靈性，天性所潛伏的是爲女性哀感的生命意識，其情靈之所發，乃是具有高度美質的痴情體貼。薛蟠的率眞雖也帶著可貴的純然本性，但是他常以欲求爲出發點，依自己的直覺與需求行事，衝突與傷害常伴隨而來，這仍有賴情來化解，於是更需安排感悟的生命歷程，以展現率眞性情的昇華。

薛蟠被柳湘蓮痛打常遭人嘲笑不已，他的好色的確過分，不過這次被痛打不能只從負面來看，作者安排此情節含藏了深刻的用心。前已說過他遭痛打，只是他過於率直地坦露自我欲望，引來柳湘蓮不快，但他從不勉強他人。從另一角度來看，這一次被痛打，反而能看到他眞心待人，毫不保留，不設防的特質。這一次教訓被賈蓉訕笑道：「薛大叔天天調情，今兒調到葦子坑裡來了。必定是龍王爺也愛上你風流，要你招駙馬去，你就碰到龍犄角上了。」結果薛蟠羞的恨沒地縫兒鑽不進去。下一回接著說他「傷痕未平，只裝病在家，愧見親友」，由此來看，他豈是無恥之徒？羞恥之餘，他心中想道：「我如今捱了打，正難見人，想著要躲個一年半載，又沒處去躲。天天裝病，也不是事。況且我長了這麼大，文又不文，武又不武，雖說做買賣，究竟戥子算盤從沒拿過，地土風俗遠近道路又不知道，不如也打點幾個本錢，和張德輝逛一年來。賺錢也罷，不賺錢也罷，且躲躲羞去。二則逛逛山水也是好的」，許多讀者因此嘲諷他受到打擊只會避羞而去。

這趟出外做買賣的情節安排具有相當重大的意義，首先，我們必須注意作者對於薛蟠的描寫一向偏重外在形貌、言行的描繪，以見其率直而無心計。但這次在他被痛打之後，作者卻採用完全不同的寫法，獨白中可見他對自我生命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之省思，反顧自己「長了這麼大，文又不文，武又不武，雖說做買賣，究竟戥子算盤從沒拿過，地土風俗遠近道路又不知道」，並對生命重新安頓。他的羞愧顯示他並非厚顏無恥之輩，嘲諷引動了生命的存在自覺，檢視自我，不能再荒唐度日，必須出外學習，可說是善與情根苗的茁壯。第六十七回有一句話也易遭人忽略，他向母親說：「這些日子爲各處發貨鬧的腦袋都大了」，雖只是一語帶過，但是極爲關鍵，這可以充分證明許多人將他這趟出外做買賣定位爲逃避是過於簡單的評論，他的確是眞切的反省與悔過，痊癒以後爲家中事業竭盡心力，確實和從前只知遊手好閒有極大不同。這雖然遠不及寶玉「情悟」經驗的細膩與深刻，但是這種歷程安置在薛蟠身上，正可印證二人率眞性情的對照意義。

其次，這一趟路程正是體悟後的實踐，第六十六回作者補出柳湘蓮「先來拜見薛姨媽，又遇見薛蝌，方知薛蟠不慣風霜，不服水土，一進京時便病倒在家，請醫調治」的一節文字，這一段文字由於簡短，極易受到讀者忽視，即使少數注意到的評論者也只是譏笑他嬌生慣養。其實作者特別描寫這一趟買賣的歷程雖然極爲艱辛，但他仍然竭力完成。備嘗艱辛時，仍想到替人準備東西，這就是最眞誠的關懷與體貼。

這趟路程遇上了強盜，柳湘蓮救了他，許多研究者因此對柳湘蓮稱讚不已，但是這種只從薛蟠爲受恩者的角度進行思考是不足的。首先，二人「結拜了生死弟兄」，薛蟠要「給他尋一所宅子，尋一門好親事，大家過起來」，這已不是一般的酬謝，柳湘蓮「天天萍蹤浪跡，沒個一定的去處」（第四十七回），尋宅子與親事是替他安頓生命，並且要「大家過起來」，更是生死弟兄情份的具體實踐。其次，柳湘蓮在此處獲得極高度的讚譽，但爲何不反思他怎會隨意與人結拜爲生死兄弟？他與薛蟠結拜，又意味著他如何看待薛蟠？試看柳湘蓮在隨道士去後，薛蟠果眞能做到如「親弟親兄一般」，第六十七回說「母女正說話間，見薛蟠自外而入，眼中尙有淚痕」，在宴會上「薛蟠說：『城裡城外，那裏沒有找到？不怕你們笑話，我找不著他，還哭了一場呢。』言畢，只是長吁短嘆無精打彩的，不像往日高興」，試看賈府紈袴子弟，誰能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爲親友眞心而哭？而一向性格爽朗的他，除了找不著哭了一場，還在宴會上「長吁短嘆無精打彩的，不像往日高興」，正顯見這是心中最大的痛，率眞的他總是將內心的感情作最直截的表露。此次作者反而沒有讓一向比較容易掉淚傷感的寶玉有明顯的表現，[22]正有意凸顯薛蟠的情性，實在是一個坦蕩蕩的漢子！

薛蟠與柳湘蓮相處情形的演變，從某種角度來說也算一種「情悟」，他對女性或男性都是欲的成分多，而他的情則表現在對待親友上，幾乎可以脂評評寶玉的「體貼」二字加以形容。對朋友直來直往，有恩報恩，有仇報仇，當他認爲柳湘蓮是風月子弟時，心中盡是欲火，等到他知道是誤認，且爲柳湘蓮所救，兩人結拜爲生死兄弟時，雙方關係轉換爲親友，也就是生死一體的情份，薛蟠所擁有的是一種有異於一般人，也有異於寶玉，而較近草莽人物的「重情觀」。

草莽人物大部分擁有易衝動的個性，出身鄉野之間，缺乏知識與文明的陶染，很自然地忽視人爲的規約與約束，凡事縱性而行。薛蟠的特殊處是他家世富裕，但可能因爲本性相近，加上喪父而母親縱容的處境，竟與草莽人物的縱性而行相近。他一方面有紈袴公子倚財仗勢的特質，但又有草莽的直率，一切作爲無不可見人者，這樣的角色塑造是作者最大的巧思，使其雖有紈袴的身份，卻在本質上有極大不同，塑造了與賈寶玉極爲相近的率眞性情。

我們在王門後學有關「赤子之心」的說法中，可以見到賈寶玉、薛蟠相應之處，例如顏鈞 (1504-1596) 說：「即胎生三月不識不知之肫仁，竟被父母溺愛，不明引發其知識、喜好、情欲；及長大也，久被父母師友俗尙記讀見聞，

22 在此並無意說賈寶玉並不傷感，作者在七十回曾補寫「如今仲春天氣，雖得了工夫，爭奈寶玉因冷遁了柳湘蓮，劍刎了尤小妹，金逝了尤二姐，氣病了五柳兒，連連接接，閑愁胡恨，一重不了一重添。弄得情色若痴，語言常亂，似染怔忡之疾」，筆者的意思是在這件事上，作者主要著力寫薛蟠的反應，對賈寶玉反而著墨較少，由其採用補寫帶過的方式來看，可知其詳略安置下的創作重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恰似捆挪在困獄炕上」，[23]寶玉與薛蟠的率眞，常具有「胎生三月不識不知之肫仁」的赤子之心，然而父親賈政對寶玉不務科舉、但知任性的不滿與責罵，薛母對薛蟠的溺愛縱容，賈府諸紈袴子弟對薛蟠壞了十倍的引誘，豈非就是「父母師友俗尙記讀見聞」的絕佳寫照？

除了明代中期以後的思想，我們不能忽略思想史上六朝名士也以率眞反抗禮教，曹雪芹更與此一名流聲氣相通，張宜泉「題芹溪居士」題下注說「姓曹名霑，字夢阮，號芹溪居士」，[24]敦誠〈贈曹雪芹〉：「步兵白眼向人斜」，[25]由「夢阮」和「步兵」可知曹雪芹自比阮籍 (210-263) ，其思想傾向魏晉名士。[26]第十五回說鳳姐怕寶玉「在郊外縱性逞強」，第十九回襲人心中覺得寶玉「放縱弛蕩，任情恣性，最不喜務正」，第四十八回寶玉說：「老天生人再不虛賦情性的」，如果參看第四回門子評薛蟠：「最是天下第一個弄性尙氣的人」，第三十四回寶釵心想：「難道我就不知我的哥素日恣心縱欲，毫無防範的那種心性」，其中評語有其近似性。由漢代「氣性論」的發展，到了魏晉亦重視稟「氣」以成「性」，如劉劭《人物志》即說：「凡有血氣者，莫不含元一以爲質，稟陰陽以立性，體五行而著形」，[27]這種思想乃是「順氣而言」的「氣性」或「才性」，宋代理學則是「逆氣而言」，於「氣」之上逆顯一「理」，此理與心合一，指點一心靈世界，而以心靈之理性所代表之「眞實創造

23 明・顏鈞：〈履歷〉，《顏鈞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 1996 年 2 月），卷 4 ，頁 33 。

24 一粟編：《紅樓夢卷》（北京：中華書局， 1963 年 12 月），頁 8 。

25 同前註，頁 1 。

26 此外，由曹雪芹所處的社會背景來看，他處於較漢人禮法更爲森嚴的八旗世家，所以產生了要暴露禮法醜惡的思想，這方面余英時：〈曹雪芹的反傳統思想〉，《紅樓夢中的兩個世界》（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 2 月）有詳細的論述。此外，郭玉雯：〈《紅樓夢》與魏晉名士思想〉，《漢學研究》21 卷 1 期（ 2003 年 6 月）一文論述曹雪芹與魏晉名士的關係亦極爲詳密。

27 三國・劉劭：〈九徵〉，《人物志》（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1965 年 8 月），卷上，頁 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性」(real creativity) 爲性，二者迥然不同。[28] 在「順氣而言」的理路中，「性」乃由稟「氣」而形成，並非於「氣」上之性體展現其控馭之主宰義，由於「氣」具有異質的殊異狀態，所結聚的「性」就具有差別性，於是更能開出各任其性的自在與多姿多采。六朝名教虛僞的時代中，許多有個性的文學家極重視自然情性的表露，抗拒禮教對眞性情的禁錮與扭曲，《三國志・魏志・嵇康傳》裴松之注引嵇喜說嵇康 (233-262)「家世儒學，少有儁才，曠邁不群，高亮任性，不脩名譽」，[29]《晉書》說阮籍「容貌瓌傑，志氣宏放，傲然獨得，任性不羈」，[30] 這樣的評語竟又與《紅樓夢》對賈寶玉、薛蟠的敘述相近似。《紅樓夢》主角賈寶玉任性縱情的率眞表現，正源自書中所寄寓的是崇尚自然而反禮教的主題思想，如六朝名士以自我獨特的生命型態衝決講求齊一的禮教規條，盡自我殊異絕俗的才性，透顯未被禮法範限之純眞，故薛蟠「弄性尚氣」的評語正是顯示其率眞的特質，和賈寶玉不僞飾、不禁錮、不扭曲眞性情的一面極爲類似，此一角色的安排，實有其與寶玉類似，與賈家紈袴子弟相對照的意義。

三、欲望的表露

強調禮教常導致對欲望的壓制，例如朱熹 (1130-1200) 說：「聖賢千言萬語，只是教人明天理、滅人欲」，[31] 在思想史上與反禮教伴隨而生的，是反對欲望受到壓制，王陽明雖然說：「減得一分人欲，更是復得一分天理，何等輕

---

28 牟宗三以「順氣而言」與「逆氣而言」區分這兩種言性的路數，參見牟宗三：《才性與玄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1985 年 4 月），頁 1 。

29 晉・陳壽著、劉宋・裴松之注：〈魏志・嵇康傳〉，《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 1984 年 6 月），卷 21 ，頁 605 。

30 唐・房玄齡等：《晉書》（臺北：鼎文書局， 1987 年 1 月），卷 49 ，頁 1359 。

31 宋・朱熹：《朱子語類》（臺北：文津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册 1 ，卷 12 ，頁 207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快脫灑！何等簡易！」[32]仍將二者對立，但是已漸開承認欲望合理性的契機，例如他也說：「日用間何莫非天理流行」，[33]這對陽明後學有極大影響。泰州學派創始人王艮 (1483-1541) 說：「聖人之道，無異於百姓日用」，[34]顯然欲望的正當性獲得肯定，《明儒學案》的〈泰州學案〉記載夏廷美說：「悟則人欲即天理，迷則天理亦人欲」，[35]理失去了形上的主宰義之後，降低了獨尊性質，百姓日用受到重視，欲望本爲百姓日用之間視聽食息所必不可無者，豈能滅之？於是在王門後學泰州學派的影響下，欲望逐漸獲得其地位與價值。

曹雪芹既重視率眞的性情觀，欲望正是人性情中的一部分，講究性情的率眞自應重視欲望的自然條理處，如此則必反對「明天理，滅人欲」的路數，第四十二回寶釵對黛玉說：「最怕見了些雜書，移了性情，就不可救了」，其實這些雜書，不過是《西廂記》、《琵琶記》等小說，只因談男女情欲之事，所以被禮教傳統認爲是「雜」，能「移人性情」，「不可救了」。《紅樓夢》此處正是諷刺禮教傳統所具有的過於理性而無感性滋潤的規範，終究扭曲了人的眞性情。

薛蟠的角色雖與寶玉同樣率眞，但他畢竟不同於賈寶玉，這點由曹雪芹爲他們取的名字就可見出寓意，薛蟠表字文龍（第四回），蟠字據《說文解字》說：「蟠，鼠婦也。從虫番聲。」，[36]相對地，玉在中國具有極珍貴的意義，第八回敘述玉的反面有「一除邪祟，二療冤疾，三知禍福」，顯示此玉的特殊性，具有神秘的特質與力量。二者名字相較，乃一偏向生物性，一偏向珍貴特

32 明・王陽明：〈語錄・傳習錄上〉，《王陽明全書》，册 1 ，卷 1 ，頁 23-24 。
33 明・王陽明：〈書錄・答徐成之〉，《王陽明全書》，册 2 ，卷 4 ，頁 2 。
34 明・王艮：《重刻心齋王先生語錄》（臺北：莊嚴文化事業公司， 1995 年 9 月），卷上，頁 7 。
35 明・黃宗羲：〈泰州學案〉，《明儒學案》（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1965 年 5 月），册 6 ，卷 32 ，頁 78 。
36 漢・許愼著、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10 月），頁 67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質的不同，相當於欲與情的象徵。[37]

寶玉對女性也有欲望，但是他在天眞中展現了高度的細膩痴情，此至情痴念使寶玉的欲望得到了最自然的條理，第五回警幻仙子說：「淫雖一理，意則有別。如世之好淫者，不過悅容貌，喜歌舞，調笑無厭，雲雨無時，恨不能盡天下之美女供我片時之趣興，此皆皮膚淫濫之蠢物耳。如爾則天分中生成一段痴情，吾輩推之爲『意淫』。『意淫』二字，惟心會而不可口傳，可神通而不可語達。汝今獨得此二字，在閨閣中，固可爲良友，然於世道中未免迂闊怪詭，百口嘲謗，萬目睚眥」，對於「意淫」，脂評曾加以闡述：「按寶玉一生心性，只不過是體貼二字，故曰意淫」，陳萬益說：

> 寶玉也許一時不能瞭解「原應歎息」、「眞應憐」的女性命運，但是，以其體貼的天分，自謙卑微的心態，將可泯除兩性間的社會障蔽，以高度的想像力去體會女兒心地之幽微靈秀，用無私的同情心去感悟女兒命運之無可奈何。[38]

所以寶玉對女性百般憐惜、愛護、關懷，以替女性（包括丫鬟）服務爲樂，見女性命運之悲苦，即傷感灑淚，警幻所謂「汝今獨得此二字」，其中的「獨」字，道出他的特質卓然特異，與衆不同。所以他雖然也有色欲（例如對襲人、秦鐘等），但總是展現無比的體貼，不沾戀於外在皮相而產生「皮膚淫濫」的問題。

薛蟠的問題在於他雖然和寶玉同樣率眞，但是常率直地表現生物性本能的欲望，因此帶來破壞與傷害，第八回脂評說：

> 按警幻情講（榜），寶玉係「情不情」。凡世間之無知無識，彼俱有一癡情去體貼。今加「大醉」二字於石兄，是因問包子問茶順手擲杯，問茜雪

---

37 此處所言是指「玉」和「蟠」相對比較時的意義，就如同本文前面所說《紅樓夢》往往具有多層面的意義，「玉」的意義也並非如此單一，有關「玉」的意義可參見歐麗娟：〈《紅樓夢》論析——「寶」與「玉」之重疊與分化〉，《紅樓夢人物立體論》（臺北：里仁書局， 2006 年 3 月），頁 1-36 。

38 陳萬益：〈說賈寶玉的「意淫」和「情不情」——脂評探微之一〉，《曹雪芹與紅樓夢》（臺北：里仁書局， 1985 年 1 月），頁 221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攆李嬤，乃一部中未有第二次事。襲人數語，無言而止，石兄眞大醉也。余亦云實實大醉也。難辭碎（醉）鬧，非薛蟠紈袴輩可比。

薛蟠時常不節制地喝酒，使其野性不擇地向外衝出。第四十七回他被柳湘蓮打，第八十回他打香菱，都是在不能克己的情形下造成的，與賈寶玉的「體貼」相比正是一大對照。於是，他的欲望易流於「皮膚淫濫」之病，第九回他爲了龍陽之興才去學堂，而他「本是浮萍心性，今日愛東，明日愛西」，有了新朋友後，又可將香、玉二人丟開一邊。第十六回藉鳳姐之口說：「那薛老大也是『吃著碗裏看著鍋裏』的，這一年來的光景，他爲要香菱不能到手，和姨媽打了多少饑荒……過了沒半月，也看的馬棚風一般了，我倒心裏可惜了的。」正由於「皮膚淫濫」，只是沾戀於外在的皮相上，非內在情性深處的體貼，所以常是一時的衝動，不易持久，當無法滿足時又會再去尋求其他可滿足的客體。寶玉對待喜歡的對象，是心與心的互相感應，皆是二方互爲主體，而薛蟠只視對方爲功能取向的肉體，爲滿足自我欲望的外物，[39] 他所做出的一些醜事即由此而生，他因此必須對香菱的悲劇負極大的責任，欲望表現的合宜與否正是薛、賈二人不同之處。

然而，就如同寶玉以痴情體貼爲出發點，但並不代表他沒有欲望，薛蟠雖然常由生物本能的欲望出發，但他仍有情感的表現，二人分別表現了情與欲關係的不同類型，作者以此對二角色寄寓了複雜的思想意涵。

薛蟠常被人視爲放縱欲望，角色形象似乎過於扁平。事實上，欲望有時只是性情的自然表現。第四十七回薛蟠被柳湘蓮痛打一事起因於在賴大花園，「薛蟠自上次會過一次，已念念不忘。又打聽他最喜串戲，且串的都是生旦風月戲文，不免錯會了意，誤認他作了風月子弟，正要與他相交，恨沒有引進……不想別人酒後猶可，獨薛蟠又犯了舊病。他心中早已不快」，「那薛蟠難熬，

[39] Martin Buber 論人的兩個基本關係，分爲 I and Thou 和 I and It，後者待他人爲滿足自我的客體，與前者以情感爲出發點不同，如果我們拿這兩者的分別來對照賈寶玉和薛蟠，正可印證二人的不同，這二種基本關係的意義參見 Martin Buber, *I and Thou*, Trans. Walter Kaufmann, the United of America, 197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只拿眼看湘蓮，心內越想越樂」，柳湘蓮自然不滿，於是以「你眞心和我好，假心和我好呢？」約他到了別處痛打一頓，打時薛蟠告饒說：「原來是兩家情願，你不依，只好說，爲什麼哄出我來打我？」其實薛蟠只是誤認，這個「呆霸王」從不勉強他人，香菱是他花了錢買來的，[40]學堂中結交的契弟是「圖了薛蟠的銀錢吃穿」，「被他哄上手的」。第二十五回寫寶玉和鳳姐被五鬼所魘，「別人慌張自不必講，獨有薛蟠更比諸人忙到十分去：又恐薛姨媽被人擠倒，又恐薛寶釵被人瞧見，又恐香菱被人臊皮，——知道賈珍等是在女人身上做功夫的，因此忙的不堪。忽一眼瞥見了林黛玉風流婉轉，已酥倒在那裡」，這一酥倒的情節，眞是可愛到了極點，作者的寫作用心固然如脂評所說「知顰兒之丰神若仙子也」，另一方面可見他雖有欲望而並不爲惡，他對黛玉傾心至此，但從無輕薄的言語，更遑論行爲，他只是坦然展現欲望（甚至不僞飾至極而自然「酥倒」），第五回警幻仙姑說：「自古來多少輕薄浪子，皆以『好色不淫』爲飾，又以『情而不淫』作案，此皆飾非掩醜之語也」，這樣的評語正可見作者塑造薛蟠的欲望展現與「自古來多少輕薄浪子」（如賈府諸紈袴子弟賈珍、賈蓉之輩）正是一大對照，不可將他們混同而論。

作者創造薛蟠角色極爲成功，令讀者印象極爲深刻，一個重要原因在於薛蟠展現了偏向生物性的喜劇精神，例如「沒頓飯時工夫，只見薛蟠騎著一匹大馬，遠遠的趕了來，張著嘴，瞪著眼，頭似撥浪鼓一般不住左右亂瞧。及至從湘蓮馬前過去，只顧望遠處瞧，不曾留心近處，反踩過去了」（第四十七回），以時間及舉止見其急欲滿足欲望需求，不同常人而近於動物形象的描寫表現了他生物本能的迸現，生動而使讀者幾乎絕倒。[41]薛蟠的全然不僞飾，透過動物

[40] 由《紅樓夢》的許多記載可見買人是當時普遍現象，賈府中許多奴僕就是藉由這種方式獲得，第八十回薛寶釵也說：「咱們家從來只知買人，並不知賣人之說」。

[41] 柯慶明比較《紅樓夢》的悲劇與喜劇人物說：「悲劇人物提昇我們的心靈境界，教我們注意『美』的尋求與創造，喜劇人物卻經由自身的滑稽呈露人世間『醜』的存在。這種『醜』即存在於人之不能免於藉一個無異『野獸』或『昆蟲』的肉體而生存。」參見柯慶明：〈論《紅樓夢》的喜劇意識〉，《境界的再生》（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89 年 10 月），頁 39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形象照燭出欲望是人間眞實、自然的存在，賈府紈袴子弟擁有「鐘鳴鼎食之家，翰墨詩書之族」的美名，在人前豈會表現出此等動物形象？不表現出此等形象難道就眞能比他人高出一等？

由欲望出發仍可能發展出情份，第四回原文說「薛蟠見英蓮生得不俗」，這可不是一般的評語，而「呆霸王」竟能識得，一般人讀到此處極易略過，以爲美貌並不難辨識，但如果我們對照第十六回賈璉與鳳姐所談香菱的話語，賈璉要到香菱「開了臉」後，才能看出她「越發出挑的標緻了」，可見其「不俗」豈易察知？薛蟠在這方面又豈眞是「薛大傻子」？由此時賈璉所說「擺酒請客的費事，明堂正道的與他作了妾」，以薛家的財力，薛蟠除了娶妻之外，只娶了這一個侍妾，那些「今日愛東，明日愛西」的對象則都是露水姻緣，在當時特殊的婚姻制度中，被買來的她不能說未受到相當程度的重視（自她被拐子所拐賣，成爲被販賣人口後，她其實已幾乎難以翻身），夏金桂入薛家之前，原作並未記載香菱受到任何虐待，第八十回她被薛蟠打時，作者還述說「未受過這氣苦」。第四十七回薛蟠被痛打後，香菱「哭得眼睛腫了」，第六十二回薛蟠遠行，她和他人鬪草時自編夫妻蕙的名稱，還被荳官取笑：「你漢子去了大半年，你想夫妻了？便扯上蕙也有夫妻，好不害羞！」結果「香菱聽了，紅了臉」，都應該是夫與妾相處已有恩情的例證，恩情的產生需要情感雙向的交流，如果薛蟠虐待她，則香菱避之猶恐不及，只會怕他太快回來，所以恐怕並非只存在香菱單向的情感。不過，儘管當時妾的家庭地位極爲低下，薛蟠仍應該盡力照顧與珍惜這個侍妾，他卻只是依憑欲望與本能而爲，夏金桂入門之後，薛蟠受到全面性的挾制，連母親受頂撞也無法護衛，甚至在夏金桂的設局及譏諷下，第八十回薛蟠痛打香菱，香菱逐漸步向「水涸泥乾，蓮枯藕敗」（第五回）的悲慘命運。作者在薛蟠的角色塑造中，表現了欲望在情性層面上率眞的展現，一方面和賈府諸紈袴子弟對欲望掩非飾醜，以禮教外形示人相互對照，一方面又恐怕混淆了欲望與眞情，所以塑造了和賈寶玉痴情體貼相對照的另一類型的率眞。

如前所述，曹雪芹強調自然率眞的思想與魏晉名士有很大的關係，強調自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然率眞的魏晉思想乃由漢代「氣性論」開端，董仲舒 (179B.C.-104B.C.)《春秋繁露》說：

> 是故陽氣以正月始出於地，生育長養於上，至其功必成也而積十月……故陽氣出於東北，入於西北，發於孟春，畢於孟冬，而物莫不應。是陽始出，物亦始出；陽方盛，物亦方盛；陽初衰，物亦初衰。物隨陽而出入，數隨陽而終始。三王之正，隨陽而更起。以此見之，貴陽而賤陰也……惡之屬盡爲陰，善之屬盡爲陽。陽爲德，陰爲刑。刑反德而順於德，亦權之類也。……是故天以陰爲權，以陽爲經。陽出而南，陰出而北，經用於盛，權用於末，以此見天之顯經隱權，前德而後刑也。故曰：陽，天之德；陰，天之刑也。陽氣煖而陰氣寒，陽氣予而陰氣奪，陽氣仁而陰氣戾，陽氣寬而陰氣急，陽氣愛而陰氣惡，陽氣生而陰氣殺，是故陽居實位而行於盛，陰常居空位而行於末。[42]

由陰陽之氣對時令與萬物的影響關係，得到「貴陽而賤陰」的結論，並將「惡之屬」歸於「陰」，「善之屬」歸於「陽」。在這樣的情形下，由於男性爲陽，女性爲陰，於是由「氣性論」更強化了男尊女卑的觀念。《紅樓夢》中敘述的女性悲劇，即導因於這種男尊女卑思想下的社會結構，曹雪芹明顯傷痛於這些女性悲劇，他在書中所採用的因應與譴責方式，一方面是以故事展現位於此種思想與社會結構下的女性悲劇，一方面欲以角色塑造象徵意義來解構這樣的思想。賈寶玉身爲男性，然其「體貼」之特質，使他更認同女性，第二回冷子興引他曾說：「女兒是水作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我見了女兒，我便清爽；見了男子，便覺濁臭逼人」，第五回警幻仙子說他「在閨閣中，固可爲良友」、「獨爲我閨閣增光」，在陰陽性質中，他傾向陰性，而同樣具有率眞特質的薛蟠，所擁有紈袴子弟的缺點是「倚財仗勢」，由於家中的資源，常形成一種欲求開張而得的形勢，在此形勢下展現其男性宰制的權力關係，很明顯

---

[42] 漢・董仲舒：〈陽尊陰卑第四十三〉，《春秋繁露》（臺北：藝文印書館，未載出版年），頁 4-7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傾向陽性。作者的巧思可由對二人的對比性意義中得見，所以同是率眞，賈寶玉的陰性率眞是細膩體貼，以深情厚意爲基柢而體察一切，將自我融入世界、萬物之中，不論是對魚、女性，都有最深沉的同情共感，薛蟠的陽性率眞則是勢與力的展現，乃是本能的迸射，如此，藉由二角色寄寓作者對陰陽的描述與價值認定，以實現其創作意圖。[43]

四、外塑禮教規條的對照

薛寶釵以禮教的形象著稱，作者並非全然否定薛寶釵，她表現出合乎禮教的端方品格，但作者塑造她成爲外塑禮教的象徵，由此顯露外塑禮教規條的弊端，於是以薛蟠作爲對照，兩人的兄妹關係並非偶然的湊合，而是出於創作時的深入考量。首先，兩人在相互對待的態度上，具有「率直現眞」與「規謹內斂」的區別與對比。

第三十四回寶釵冤枉了自己的哥哥，而「一生見不得這樣藏頭露尾的事」的薛蟠，被誣賴之後怒不可遏，直率地說：「從先媽和我說，你這金要揀有玉的才可正配，你留了心，見寶玉有那勞什骨子，你自然如今行動護著他」，直揭寶釵心思，於是把她弄哭了。明明是自己被冤枉，次回卻敘述他第二天趕忙「左一個揖，右一個揖」地道歉，其中「何苦來，爲我一個人，娘兒兩個天天操心！媽爲我生氣還有可恕，若只管叫妹妹爲我操心，我更不是人了。如今父親沒了，我不能多孝順媽多疼妹妹，反教娘生氣妹妹煩惱，眞連個畜生也不如

43 不過，賈寶玉與薛蟠雖然分別有陰、陽的象徵意義，但這只是以角色安置意義的角度，作者就二人情與欲對顯時可見，隨著全書情節的推展，這種角色安置的意義，其實是複雜多變的，例如寶玉雖然具有陰性的特質，但是他在第三十回竟仍放縱地腳踢襲人，薛蟠雖有陽性率眞勢與力的特質，以致成爲香菱受害的來源，但第八十回在夏金桂與寶蟾種種手段下，其勢與力全然無法展現，只能「出門躲在外廂」，這一方面顯示其外強中乾的無能，一方面是他仍有情，所以第八十回「薛蟠雖曾仗著酒膽挺撞過兩三次，持棍欲打，那金桂便與他身子隨意叫打；這裏持刀欲殺時，便伸與他脖項。薛蟠也實不能下手，只得亂鬧了一陣罷了」。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了」一段話，邊說邊掉淚，充分顯示他對母親、妹妹的眞情，也深知父親死後自己爲子爲兄的責任，而且左一句「妹妹的項圈我瞧瞧，只怕該炸一炸去了」，右一句「妹妹如今也該添補些衣裳了。要什麼顏色花樣，告訴我」，詼諧語言的背後，隱含的是取悅妹妹的無限柔情。第三回王夫人對黛玉敘說寶玉的行爲：「但嘴裏一時甜言蜜語，一時有天無日，一時又瘋瘋傻傻」，第九回說「寶玉又是天生成慣能作小服低，賠身下氣，性情體貼，話語纏綿」，我們如果拿來此處與薛蟠相對照，豈不是有驚人的巧合？

薛蟠對寶釵一片眞心，然而第四十五回當黛玉向寶釵說：「你如何比我？你又有母親，又有哥哥……」，寶釵竟說：「我雖有個哥哥，你也是知道的，只有個母親比你略強些」，在黛玉眼中重要的哥哥，寶釵竟是可有可無，這涉及了哥哥在外人眼中的形象，絕不是用安慰或謙虛就可以解釋的，總能說最恰當話語的寶釵應不是一時口誤。儒家禮教素來講求兄姊慈愛而弟妹恭敬，薛蟠情性所發，對寶釵可謂極度愛護，「呆霸王」於此正是「發乎情，止乎禮義」的自然展現，但是寶釵對他呢？這方面有幾個例子，第七十九回薛蟠「悔娶河東獅」，被夏金桂鬧得無法可想時，寶釵只在夏金桂「又將至薛寶釵」時，「久察其不軌之心，每隨機應變，暗以言語彈壓其志」，僅欲使「金桂知其不可犯，每欲尋隙，又無隙可乘，只得曲意俯就」，極能應對的她卻不曾爲處於婚姻危機中的哥哥想方法，出點力。還有一次是第三十七回史湘雲負責詩社活動，寶釵先找婆子說：「出去和大爺說，依前日的大螃蟹要幾簍來」，到了當日，史湘雲向賈母說：「這是寶姐姐幫著我預備的。」賈母道：「我說這個孩子細致，凡事想的妥當。」哥哥幫忙準備了許多東西，但是功勞全給寶釵拿去了，她其實可以幫哥哥說說話，替哥哥在衆人及長輩面前挽回原本不好的形象，相對之下，率直的薛蟠從不攬功，也不以此爲「小惠」。作者有意思的是常寫此等哥哥所做，被妹妹拿去做人情的例子，又如第六十七回薛蟠經商回來，帶回二箱物品，寶釵一一分給衆人，甚至包括惹人嫌的趙姨娘，連趙姨娘都說：「怨不得別人都說那寶丫頭好，會做人，很大方，如今看起來果然不錯。他哥能帶了多少東西來，他挨門兒送到，並不遺漏一處，也不露出誰薄誰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厚，連我們這樣沒時運的，他都想到了」。寶釵除了在第四十八回與薛姨媽對薛蟠「連夜勸戒」外，從未眞心盡力幫過哥哥，[44]相對於和所有人相處時的細緻週到，她這種作爲眞可以說是「不悌」。由此可見她所表現奉行禮教的作爲，只是外塑，並未以眞心對待，未必符合禮教的眞精神。

若寶釵眞誠爲哥哥著想，首應在與哥哥相處時，多多體貼，並發揮自己擅於規畫人際關係的能力，爲他製造廣結善緣的機會。薛蟠絕不是有意與衆人爲惡，他只是率直而行，寶釵若從旁製造機會，以薛蟠慷慨的個性，應會有水到渠成的效果，然而寶釵所做只是守住外在規條勸戒哥哥，以爲如此即是盡了義務，並將所有廣結善緣的機會都留給自己。

第三十四回作者敘述「原來寶釵素知薛蟠情性，心中已有一半疑是薛蟠調唆了人來告寶玉的」，所謂的「素知薛蟠情性」，參看文中描述的心中想法，就是「難道我就不知我的哥哥素日恣心縱欲，毫無防範的那種心性。當日爲一個秦鐘，還鬧的天翻地覆，[45]自然如今比先又更利害了。」爲了體面，她表面上爲哥哥辯解說：「就是我哥哥說話不防頭，一時說出寶兄弟來，也不是有心調唆」，但作者從中所透露出來的是她對哥哥的不了解與不信任，相對之下，賈寶玉爲薛蟠辯護說：「薛大哥從來不這樣的，你們不可混猜度。」可憐的薛蟠，唯一了解他的竟是寶玉！而所謂「寶釵素知薛蟠情性」，原來只是作者對薛寶釵自以爲「素知」的諷刺，相對於哥哥對自己百般的體貼與柔情，自己對哥哥的「情性」卻是無法了解與信任，如此兄妹之間的情感只剩單向體貼，如何能顯出眞正的關懷？

---

44 第五十七回她曾在黛玉面前說要媽媽求賈母讓黛玉來做媳婦，但因是打鬧之間的玩笑話，而且由薛姨媽所說：「連邢女兒我還怕你哥哥遭塌了他，所以給你兄弟說了。別說這孩子，我也斷不肯給他」來看，依當時情勢，要讓黛玉嫁給薛蟠是難以想像的。

45 今本《紅樓夢》未見此事，劉世德：《紅樓夢版本探微》（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3 年 3 月）第二章「薛蟠之鬧——論第九回的結尾」舉舒元煒序本中的異文論證其刪改狀況，可參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薛蟠對於親人的態度，是發自內心的直感，反而能暗合原始禮教的眞精神。《論語・顏淵篇》：「樊遲問仁。子曰：『愛人。』」[46]可見禮教所設的人倫職份，原是由彼此關係所自然呈現的情感，不是後代儒學膠柱鼓瑟，只襲取與墨守禮教的外在形式，曹雪芹所反的禮教是後代虛僞的禮教，例如第十九回襲人批評寶玉：「又說只除『明明德』外無書，都是前人自己不能解聖人之書，便另出己意，混編纂出來的」。薛蟠對於自己身爲哥哥的職份，從未有尊卑——即「勢」的考量，而是站在情的立場去實踐，例如他說：「如今父親沒了，我不能多孝順媽多疼妹妹，反教娘生氣妹妹煩惱，眞連個畜生也不如了」，只要能眞誠無欺，反而能暗合甚至回歸眞正的禮教。[47]

在作者的巧思下，兩人的對比主要還不在相互對待的不同，而是更深刻的內在性格之互照，形成了「熱」與「冷」的對比。作者對薛寶釵性格的塑造，「冷」是極重要的特質，第七回敘述了寶釵的「無名之症」需要服用「冷香丸」，第四十回寫賈母至蘅蕪苑，「只覺異香撲鼻。那些奇草仙藤愈冷愈蒼翠，都結了實，似珊瑚豆子一般，累垂可愛」，「愈冷愈蒼翠」烘托其居所「冷而蒼翠」的外在氛圍。和尚曾敘述薛寶釵的病因：「這是從胎裏帶來的一

[46] 宋・朱熹集註：《四書集註》（臺北：學海出版社， 1988 年 6 月），頁 139 。

[47] 相較之下，賈府諸子弟不只虛假作勢，而且對親人的眞情比起薛蟠，實在差得太多，我們從不曾見到賈珍對惜春、賈璉對迎春付出眞正的關懷，又如第十一回賈瑞乘賈璉不在，竟對鳳姐起淫心，以曖昧的語言對鳳姐說：「也是合該我與嫂子有緣。我方才偷出了席，在這個清淨地方略散一散，不想就遇見嫂子也從這裡來。這不是有緣麼？」第六十四回賈蓉一意幫賈璉偷娶尤二姐，是因「素日因同他姨娘有情，只因賈珍在內，不能暢意。如今若是賈璉娶了，少不得在外居住，趁賈璉不在時，好去鬼混之意」，親人之間的算計，不只對叔叔，連父親也包括在內，原本禮教所禁的亂倫或聚麀，乃是因每人各有職份所存之理與相待之情，而賈府子弟心中所存，乃是如何在算計或欺瞞中滿足自己的欲望，完全忽視彼此相待的理與情。然而弔詭的是在這些紈袴子弟中，被取笑最多的人正是薛蟠，他常被人在背後口呼「薛呆子」、「薛大傻子」，會產生這種特別的綽號，正是證明薛蟠處身於紈袴子弟中卻擁有絕不相同的特質。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股熱毒」，此處脂評說：「凡心偶熾，是以孽火齊攻」，可見「熱毒」是「欲念」的象徵，「欲念」正爲其病因，由第七十回她詠柳絮詞所言：「蜂團蝶陳亂紛紛。幾曾隨逝水，豈必委芳塵。萬縷千絲終不改，任他隨聚隨分。韶華休笑本無根，好風頻借力，送我上青雲。」可知此「熱毒」爲追求現實利益的欲望，「青雲」所象徵的現實利益，需要「好風」才能攀得到，這就表示需要周遭環境與人的協助。她極在意周遭環境對她的看法，努力信守禮教規條，她的「冷」並非一般人退避三舍的冰冷，而是塑造出「山中高士晶瑩雪」（第五回《紅樓夢》曲文）的形象，獲得周圍人們一致的讚賞，以得到環境最大的助力。她總能表現出最合宜的舉止，在最適當的時候，說最讓人喜歡的話，做最受人歡迎的事。這種形象最符合禮教社會的期待，服用「冷香丸」能治「熱毒」，也就是以禮教來壓制追求現實利益的欲望，如此可節制此欲望所可能產生的種種惡行，而合乎禮教規範的舉止又能受到世人的認可與讚賞。

她並不是一個負面人物，潔身修持的努力值得人們加以讚揚，但她的問題在無法做到「發乎情，止乎禮義」，信守禮教規條而導致對情性過度壓抑。「山中高士晶瑩雪」道出了寶釵高尚的禮教修爲，然而這個形象中，「山中高士」也道出她與人相處時的心理距離，「冷」其實是禮教外在規條所造成的，前面曾說「禮」的內在基礎是人際之間彼此相待之情，如果視人倫職份爲責任，時時帶著衡量與規謹的態度，反而會失去深情感通的眞精神。如前所說第七十九回夏金桂嫁至薛家，大鬧一通，「又將至薛寶釵」時，薛寶釵在「彈壓其志」時仍要以「暗」的方式進行，以維持端莊溫良的名聲，而其目標僅止於使「金桂知其不可犯」。身爲家中兩個子女之一，薛家被鬧到了這等地步，她仍能保持這種冷靜與理性的態度，「不干己事不張口」（第五十五回鳳姐對她的評語），雖然表現了禮教規範中女性所應有的涵養，但與人相處的情感充溢處全然不見了。由於心中太在意禮教規條與人際關係的經營，反而喪失了眞正的生命本質，所以第六十三回作者特地安排她在抽籤時抽到牡丹，下面的一句唐詩正是「任是無情也動人」。

相對地，前面曾引過第二十五回寫寶玉與鳳姐被魘，獨薛蟠對家人是一再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地「恐而又恐」，在擔憂與忙亂外表下，完全是最「熱切」的關懷。又如第二十六回寫程日興送給薛蟠許多稀奇而可食用的壽禮，於是薛蟠騙寶玉出來後說：「我連忙孝敬了母親，趕著給你們老太太、姨父、姨母送了些去。如今留了些，我要自己吃，恐怕折福，左思右想，惟有你還配吃，所以特請你來」，此話絕不能看成逢迎，在其他地方我們也只見得到他對任何人都有話直說。此處他以驚詫與天眞的口吻道出得了這些奇珍之物便要與人分享的淳厚性情，其中「連忙」、「趕著」的用語，正是「獨樂樂不若與人樂樂」的心情寫照。[48] 凡此種種「冷」與「熱」的對比，最見作者之巧思。

所謂「冷」不只是「晶瑩雪」的質性，而是能冷靜觀照現實，做最合時宜的決定，所以第五十六回「敏探春興利除宿弊」，要爲賈府的經濟狀況盡改革心力時，「時寶釵小惠全大體」的回目即說明寶釵隨分從時，永遠的斟酌與考量，常施小惠以得人心的意圖。在這方面兩人的對比還可以柳湘蓮隨道士而去的事爲例子，薛蟠爲此事傷感眞是無比眞誠懇摯，連忙帶小廝在各處尋找，又去問人，忙了好幾天，薛寶釵的反應卻是：「俗語說的好，『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這也是他們前生命定。前日媽媽爲他救了哥哥，商量著替他料理，如今已經死的死了，走的走了，依我說，也只好由他罷了。媽媽也不必爲他們傷感了。倒是自從哥打江南回來了一二十日，販了來的貨物，想來也該發完了。那同伴去的伙計們辛辛苦苦的，回來幾個月了，媽媽和哥哥商議商議，也該請一請，酬謝酬謝才是。別叫人家看著無理似的」，她與柳固無情分，但柳湘蓮畢竟救了她哥哥，如此不能不說過於無情。「理」是內心自然而發，在乎的應是「這眞是無理」，但她想到的是怕「叫人家看著無理似的」，這仍是外在的禮數，王陽明在〈傳習錄上〉回答鄭朝朔時說：「若只是那些儀

[48]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左思右想，惟有你還配吃」道出薛蟠對他的欣賞，「惟有」的用語更顯示了對寶玉特殊情性的感知，這可以印證二人率眞性情觀的相近，才導致「同聲相應，同氣相求」的結果。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節求得是當，便謂至善，即如今扮戲子，扮得許多溫清奉養的儀節是當，亦可謂之至善矣」，[49]她其實只是要「叫人家看著有理」，這與王陽明批評的扮戲子的儀節未必相差很遠。衆所皆知，賈寶玉與薛寶釵在生命特質上有自然與禮教規條的對比，如前所述賈寶玉與薛蟠同具有率眞性情，我們於此又可合而論之，作者安排兄妹二人知識上的極大對比（第二十二回脂評曾說：「寶釵爲博知所誤」），又在率眞與外塑禮教規條各表一方，其中展現了極大的諷刺，也足以表明曹雪芹的思想立場。

五、結　　語

本文並不在彰顯薛蟠是一個正面人物。他是賈府諸人以外所占篇幅最多的男性，本應有豐富的內涵，但是這一角色在一般人心目中，存在許多誤解，所以應該仔細爬梳文本進行探討。這個角色不只具有複雜的內涵，更值得我們注意的是隨著情節的發展，甚至還產生演變的意義。

第四回說他進賈府之後，「誰知自從在此住了不上一月的光景，賈宅族中凡有的子侄，俱已認熟了一大半，凡是那些紈袴氣習者，莫不喜與他來往，今日會酒，明日觀花，甚至聚賭嫖娼，漸漸無所不至，引誘的薛蟠比當日更壞了十倍」，這裏敘說薛蟠變壞，可能只是表層意義，相對來說，其實是譴責賈府的紈袴子弟更壞，竟能引誘人壞十倍，而且薛蟠本來的壞只有後來的十分之一，後來因柳湘蓮事件有極大的體悟，角色形象爲之一變，到接近第八十回時，他遇到潑辣的夏金桂，竟變得懦弱不堪，與之前的形象判若雲泥，作者的用意究竟爲何？

生長在一個富裕而溺愛縱容的家庭，從小缺乏挫折提供他省察、歷練的機會，遭柳湘蓮痛打爲其人生第一次挫折，娶了夏金桂更可說是人生一大變局，

[49] 明・王陽明：〈語錄・傳習錄上〉，《王陽明全書》，册 1，卷 1，頁 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所謂「有酒膽無飯力」，率直的他並無心機，一向對人缺乏設防與遇事應變的經驗，[50]面對悍妻的心計與潑辣，他根本無法應付，「薛蟠雖曾仗著酒膽挺撞過兩三次，持棍欲打，那金桂便遞與他身子隨意叫打；這裡持刀欲殺時，便伸與他脖項。薛蟠也實不能下手」，他的率直雖被人視爲「弄性尚氣」，但畢竟並不眞的視人命如草芥（由此可以印證許多讀者因馮淵的死而認爲他是心狠手辣的劊子手，乃一大誤解），於是變得懦弱而任人宰割。

第一回具有神秘法力與預知能力的僧人口中曾念道「慣養嬌生笑你痴，菱花空對雪澌澌」，馮其庸等人於此處注解說：「菱在夏日開花而竟遇冰雪，喻英蓮『生不逢時，遇又非偶』（脂評），定然遭到摧殘。澌澌（音司司）：形容雪聲」，[51]大抵上代表一般人的理解。但這個注釋其實有二大問題：第一，《紅樓夢》所說的「雪」，常不是單純指物質上的雪，而是「薛」的諧音雙關，例如第四回門子所取出「護官符」上以「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說薛府，第五回薛寶釵判詞所說的「金簪雪裏埋」，《紅樓夢》第一支曲〈終身誤〉說寶玉「空對著」寶釵這位「山中高士晶瑩雪」，香菱既是薛蟠的妾，此處所說的「雪」當指「薛」而言。第二，澌的本意據《說文解字》：「澌，水索也」，[52]其意爲雪水的消融而非雪聲。由此可知所謂「菱花空對雪澌澌」恐怕除了暗示香菱的結局外，還包含了薛府敗落如雪之消融。第四回門子說：「這四家皆連絡有親，一損皆損，一榮皆榮」，則賈府在曹雪芹的原意既然必須敗落，薛府恐怕亦會「一損皆損」，[53]否則寶玉既娶寶釵，以薛家的財力，

---

50 如前文所說他和賈寶玉是薛府與賈府的對照性人物，而在對人設防與遇事應變的經驗上，二人也同樣是缺乏的，於此可以印證上述的說法，而且，由於率眞與縝密規劃常是對反的二種特質，無力面對世網所規範的「前途」，寶玉與薛蟠的一生與二府的悲劇早已註定！

51 清・曹雪芹著、馮其庸等校注：《革新版紅樓夢校注》，頁 19 。

52 漢・許愼著、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頁 564 。

53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此處靖藏本脂評說：「四家皆爲下半部伏根」，可知已伏了下半部薛府的「一損皆損」。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他豈會落得「貧窮難耐淒涼」（第三回《西江月》批寶玉）、「寒冬噎酸虀，雪夜圍破毡」（第十九回脂評）、「展眼乞丐人皆謗」（第一回「好了歌」，脂評說：「甄玉、賈玉」）之地步？試想薛府之敗，和薛家新的女主人豈能無關？姑且不說八十回後夏金桂會做出什麼事，光是女主人弄得全家上下不得安寧，豈能不對薛府有重大影響？先入薛府，和順體貼的香菱只能任由夏金桂欺凌，一方面是「自從兩地生枯木，致使香魂返故鄉」（第五回判詞），一方面是「空對雪澌澌」，她如果是正妻，薛府如何會敗落？尤其第七十九回特別敘述夏金桂「從小時父親去世的早，又無同胞弟兄，寡母獨守此女，嬌養溺愛，不啻珍寶，凡女兒一舉一動，彼母皆百依百隨，因此未免嬌養太過。竟釀成個盜跖的性氣」，和第四回敘述薛蟠「幼年喪父，寡母又憐他是個獨根孤種，未免溺愛縱容，遂至老大無成」竟有近似性，此點絕非巧合，而是作者的巧思，薛蟠碰上更任性的大剋星，令自己及家族遭來天大禍害，這或許可能使他省思自我率直而爲，卻未能體貼他人時所造成的傷害，對他產生翻天覆地的打擊與體悟，[54]試想薛蟠不過被柳湘蓮痛打即能悔悟，面對此種大變局時悔悟的可能性恐怕不小。

第八十回結束時薛蟠形象正在改變，可惜的是值此關鍵，原作正好止於此處，續書者既不知此一角色的豐富特質與演變的重大意義，空餘第七十九及八十回將夏金桂寫得如雷霆突起，橫掃薛府，卻只以一般世俗角度「續書」，安排薛蟠再一次出外，並且惹禍殺人，甚至寫出薛蟠親自動手，如此只會產生更大的誤導。他因悔悟而第一次出外的重要轉折性意義，也可能因續書所寫外出竟是以殺人收場而全然抹煞，於是在續書中，薛蟠囚於獄中以致角色特性未能

54 不只對薛蟠有此一可能意義，更可能對寶玉的情悟經驗產生重大影響，作者於此特別寫寶玉納悶金桂「舉止形容也不怪厲，一般是鮮花嫩柳，與衆姊妹不差上下的人，焉得這等樣情性，可爲奇之至極」，絕不是湊巧，而是在情悟的歷程中，除了目睹晴雯、黛玉等人夭亡之外，夏金桂這種「奇之至極」的情性，衝擊了他對「女兒是水作的骨肉」（第二回）的認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完成。[55] 我們拿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對照，即可發現續書者無法體會作者的用心，缺乏優秀的表達能力，薛蟠的精彩描繪處及意義不僅全然消失，甚至產生了誤導讀者的後遺症。

薛蟠隨著情節發展而產生的形象變化是十分鉅大的，顯示他正是佛斯特 (Edward Morgan Foster) 依小說人物於情節演變所區分出的「圓形人物」(round character)，[56] 更可以證明一般人對他的曲解是非常可惜的，這一人物絕不能只被視爲紈袴子弟，也不能只被視爲丑角，如此他只能成爲一個小角色而已。曹雪芹結合了魏晉名士思想及明代以後反理學的解放潮流，在賈寶玉一角色中寄寓了他的思想，薛寶釵以外塑禮教的形象與其形成了對比，而薛蟠更以另一種自然率眞的典型，列身於紈袴子弟中，除與賈府諸紈袴的飾非掩醜形成對照之外，更和薛寶釵形成對比，他與賈寶玉在性情、家族敗落等皆有一定程度的類似性，在曹雪芹反禮教的精神寄寓中具有重要的角色意義。

（責任校對：張閏熙）

---

55 率眞性情的靈動非有極大才情的創作者難以表現，在續書對賈寶玉的描寫也可以見到，第二十五回寶玉因魘魔法及和尚所說玉「只因被聲色貨利所迷，故不靈驗了」，導致大病一場，於是續書者在八十回後安排寶玉因失玉而長時間心神若喪，也和這點有密切的關係（脂評在「穿堂」一句的側批說：「這便是鳳姐掃雪拾玉之處」，可見作者的確計畫在八十回後有失玉之事，但恐怕不會使靈動性情的主角長時間幾無精彩的表現機會）。

56 參見佛斯特著、李文彬譯：《小說面面觀》（臺北：志文出版社，2002 年 1 月），頁 92-105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漢・劉　安：《淮南鴻烈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5月）。
漢・董仲舒：《春秋繁露》（臺北：藝文印書館，未載出版年）。
漢・許　愼著、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10月）。
三國・魏・劉　劭：《人物志》（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年8月）。
晉・陳　壽：《三國志》（臺北：鼎文書局，1984年6月）。
唐・房玄齡等：《晉書》（臺北：鼎文書局，1987年1月）。
宋・朱　熹：《朱子全集》（臺北：大偉書局，1963年6月）。
宋・朱　熹：《朱子語類》（臺北：文津出版社，1986年12月）。
宋・朱　熹：《四書集註》（臺北：學海出版社，1988年6月）。
明・王陽明：《王陽明全書》（臺北：正中書局，1970年5月）。
明・王廷相：《王廷相集》（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9月）。
明・王　艮：《重刻心齋王先生語錄》（臺北：莊嚴文化事業公司，1995年9月）。
明・顏　鈞：《顏鈞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1996年2月）。
明・李　贄：《初潭集》（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2年12月）。
明・馮夢龍：《情史類略》（天一出版社，1985年5月）。
明・黃宗羲：《明儒學案》（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年5月）。
清・曹雪芹：《革新版紅樓夢校注》（臺北，里仁書局，2003年2月）。
清・曹雪芹：《戚蓼生序鈔本石頭記》（臺北：廣文書局有限公司，1977年4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近人論著

一　粟編：《紅樓夢卷》（北京：中華書局，1963年12月）。

王　童：〈教育決定人的素質高低——薛家兄妹比較談〉，《南都學壇》（哲學社會科學版）1998年第2期。

王昌偉：〈求同與存異：張載與王廷相氣論之比較〉，《漢學研究》23卷2期，1995年12月。

孔昭琪：〈《紅樓夢》中的三處敗筆〉，《泰安師專學報》11卷4期，1998年12月

牟宗三：《才性與玄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年4月）。

余英時：〈曹雪芹的反傳統思想〉，《紅樓夢中的兩個世界》（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2月）。

宋子俊：〈驕橫而不奸惡，大俗而見諧趣——論《紅樓夢》中的薛蟠形象〉，《甘肅高師學報》9卷6期，2004年。

柯慶明：〈論《紅樓夢》的喜劇意識〉，《境界的再生》（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89年10月）。

陳慶浩編：《新編石頭記脂硯齋評語輯校增訂本》（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9年10月）。

陳萬益：〈說賈寶玉的「意淫」和「情不情」——脂評探微之一〉，《曹雪芹與紅樓夢》（臺北：里仁書局，1985年1月）。

郭玉雯：〈《紅樓夢》與魏晉名士思想〉，《漢學研究》21卷1期，2003年6月。

郭玉雯：〈《紅樓夢》中的情欲與禮教——《紅樓夢》與明清思想〉，收錄於熊秉眞、余安邦編：《情欲明清——逐欲篇》（臺北：麥田出版，2004年3月）。

童元方：〈論《紅樓夢》中的丑角〉，收錄於《紅樓夢研究集》（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77年3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劉世德：《紅樓夢版本探微》（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年3月）。
歐麗娟：〈《紅樓夢》論析——「寶」與「玉」之重疊與分化〉，《紅樓夢人物立體論》（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3月）。
黎　音：〈豐富・複雜・統一——薛蟠性格瑣議〉，《紅樓夢學刊》1986年第3輯（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86年5月）。
佛斯特著、李文彬譯：《小說面面觀》（臺北：志文出版社，2002年1月）。
Martin Buber, *I and Thou*, Trans. Walter Kaufmann, the United of America, 197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